

企业尝到了甜头，“双增双节”运动也开展得更加扎实和富有成效，1990年全年又压缩费用、增产增利30多万元。厂领导见到我十分高兴，对我说：“小张，你为我们厂立了一大功啊，我们的奖金有一半应该归你。”

几年来，在领导和同志们支持下和分管企业的配合下，我在帮助企业减少违纪问题，开展“双增双节”运动等方面，做了一定的工作，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使企业取得了一定的经济效益；企业对我很感激，经常给我送来“合理化建议奖”、“节约奖”等，我都婉言谢绝了。企业觉得过意不去，给我送一些纪念品、副食品和生活用品，我也从不接受。我觉得我所做的只是我应该做的，决不能在成绩面前沾沾自喜，更不能把一点工作成绩商品化，而应当戒骄戒躁，再接再厉，在财政驻厂员这个平凡的岗位上更多地奉献我的光和热。

坚持原则 敢于碰硬

财政部驻湖南岳阳中央企业财政驻厂员组

黄学茂

我是1988年底调岳阳中企组做驻厂员工作的。两年多的实践，使我深深地体会到，要做好驻厂员工作，真正履行驻厂员的职责，最重要的一条是坚持原则，敢于碰硬。

愈是说情的多，愈要认真查处

在对企业的财务检查监督中，每当查出了问题，总免不了有些说情者上门。我从中悟出了一个道理，前来说情的人越多，说明问题越严重，越不能放过。因此，我在组里明确表态，要坚持原则，首先就要敢于碰硬，顶住说情风。愈是说情者多的问题，愈要认真查处。

1989年底，我带队到某地电业局检查，发

现该局将所属电厂划为预算外管理，从中挖走国家大电网收入数百万元。问题查出后，该局的领导上门说情，省电业局主要领导、市政府的领导，甚至我的一些亲戚、朋友都被他们请来说情。这些人不仅找我，还找到我的上级主管部门。面对这种情况，我清醒地意识到自己责任的重大，不能迁就企业的违纪行为，就如同不能给一辆违章车辆开绿灯，让它危及整个路段车辆、行人的安全一样，而应当从治理整顿的需要出发，认真查处企业的违纪问题，为整顿经济秩序履行好自身的监督职能。于是我耐心地向说情者说明这些道理，并毫不含糊地说明自己的意见：这样的问题不严肃查处，财务检查就等于白搞，我们就是严重失职。在中企处领导的支持下，我和检查组的同志顶住了来自各方面的说情压力，对电业局的问题，作了收缴入库200多万元的处理决定。决定发出后，该局仍以种种理由，不肯如数交款，要求我们多少给些情面，少交一些款。这时我们也铁了心，要坚决维护处理决定的严肃性，通知他们如不按时交款，就向有关方面报送他们违纪的材料，并建议取消该局省级二级企业的称号。由于我们坚持原则，该局终于在规定的时间内缴清了全部款项。

愈是硬仗，愈要打到底

愈是硬仗，愈要打到底。我在工作中始终注意守住这一信条，对难度大、阻力大的问题，不查个水落石出，决不罢休。

1990年8月，受财政部派遣，我带领湖南中企处检查组赴某石化总厂进行财务大检查。我们克服了人员少、时间短的困难，不畏酷暑炎热，日夜加班，一举查出该厂违纪金额5600多万元。当检查工作即将结束时，我们接到群众举报电话，反映该厂新的违纪问题。这时，检查组有的同志认为，已查出了不少问题，不再检查也可以载誉而归，再查，时间拖长了，检查的同志会疲劳厌战，还会增加后段与企业协商办案处理的难度，况且反映的情况又很不具体，检查难度大，不如见好就收。我想，在难度大的问题面前止步，不仅是对工作不负责任的表现，而且还

会挫伤群众举报监督的积极性。于是,我带领大家重新投入战斗,经过3天的努力,走访了20多人次,终于查出了该企业新的违纪金额1260万元,全部上报财政部作了处理。

1989年7月,有人向我组反映一个石化总厂的分厂低价销售产品,用帐外差价串换生活物资的违纪问题。企业认为这些问题从帐上检查不出来,而不肯如实自查纠正。我便和组内几位同志一道,深入细致地进行内查外调,花了10多天时间,走访了几十名当事人,终于查出了这些分厂向外地一建材公司供应低价产品,帐外串换冰箱、彩电及各类生活物资共达77万元的严重违纪问题,并按规定对当事人和企业作了严肃处理。

愈是难度大的问题,愈要宣传政策法规

目前,有些地方政府只顾局部利益,乱开口子,挖挤中央财政来为地方和企业谋取好处。要查处解决这类问题的难度往往比其他问题更大。

1990年底,我们在审查某氮肥厂年度决算时,发现该厂按上交省的超产尿素指标,每吨从成本中提取20至30元作为奖金,仅此一项就提取了300万元。在清查这一问题时,一些同志劝告我说,省里有文件,领导有批示,你又何必让大家过不去呢?你还能更改省里的规定吗?还是不管为妙,免得费力不讨好。我想,只要我们把工作真正做到家,省里做出的违反国家财经制度的规定,也是可以纠正的。我和检查组的同志一起,在省中企处的具体帮助下,多次向省政府汇报,向有关的领导同志反复宣传解释有关的政策、法规,终于使省领导接受了我们的意

见,专门召开省长办公会,否决了原下达给该厂的文件;并作出明确规定,以后凡研究涉及与中央企业财务有关的问题,必须先与中企处通气商量,认真听取中企部门的意见。

愈是涉及私情家利,愈要秉公执法

在老上级、老同事面前,遇到涉及个人家庭利益的事,要坚持原则、敢于碰硬是一件不容易的事。遇到这种情况,我总是想到自己是一个共产党员,应该把国家和人民的利益放在第一位。为了尽忠职守,秉公执法,自己作出某些牺牲,也是应该的,值得的。

去年上半年,我发现当地税收机关将某石化公司应上交中央金库的产品税260万元入地方金库,作了地方财政收入,进而了解到这是地方政府领导与地方财政、税务部门共同研究同意的。要在这件事上碰硬,其风险和利害关系我是十分清楚的。因为我是从财政局调过来的,财政局领导是我的老领导,我爱人又是税务局会计科负责人,全家住在税务局,局里所得的税收分成款,正在用于盖宿舍。在我严肃提出该公司产品税入库的违纪问题,并向财政部作了报告后,各种压力和非难纷至沓来。面对这些压力和非难,我没有妥协,而是据理力争,反复协调商谈,最后终于使这一违纪问题得到了及时纠正。

两年多来,我在驻厂员工作岗位上查处了种种违纪问题,确实得罪了不少人,遇到了不少麻烦,但我总的体会是欣慰多于烦恼。今后我决心在驻厂员岗位上继续提高自己的政策业务水平,勇于坚持原则,秉公执法,争当一名合格的财政驻厂员。

